



Jiang Feng works
collection

蒋峰

4

作品

淡蓝时光

夏中的五十二个瞬间，
一起的十一个月少七天。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北岳文艺出版社
SHANXI LITERATURE & ART PUBLISHING HOUSE

Jiang Feng works
collection

蒋峰

作品

监时光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北岳文艺出版社

BEIYUE LITERATURE &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淡蓝时光 / 蒋峰著. —太原: 北岳文艺出版社,
2015.1

(蒋峰作品典藏系列)

ISBN 978-7-5378-4277-8

I. ①淡… II. ①蒋…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4) 第277056号

书 名 淡蓝时光

著 者 蒋 峰

责任编辑 刘文飞

装帧设计 Hanyin

出版发行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北岳文艺出版社

地 址 山西省太原市并州南路57号

邮 编 030012

电 话 0351-5628696 (太原发行部)

010-57427288 (北京发行部)

0351-5628688 (总编办)

传 真 0351-5628680 010-57571328

网 址 <http://www.bywy.com>

经 销 商 新华书店

E - mail bywycbs@163.com

印刷装订 环球印刷 (北京) 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5.5

字 数 131千字

版 次 2015年1月第1版

印 次 2015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78-4277-8

定 价 22.80元

序 我为什么还要写作

二〇一二年春天我在南京，有天下午去一家书店避雨。很小一张门面，要弯着腰下几级台阶才能进去，里面几乎没有灯，所有的书都零散地堆在地上，我要跟跳房子一样找地儿下脚。书架上反而没几本书，仿佛从书架到书垛是条单行道，读者把书从架上拽下来，翻几页扔在书垛上，老板就懒得把它们再一一塞回去了。我以为挑不出什么，可在雨停之前还是找到两本书准备结账，一本是梁实秋的集子，他是我在写作的年纪就喜欢的作家；另一本是我朋友的旧作，以前见到他都是假装看过这本书，读一读让自己别那么心虚。诡异的事情在结账时发生了，我拿到门口问老板多少钱。他一脸茫然，皱眉看着我。我知道这种小书店价钱不定，有些是全价，大部分会打折，具体的折扣要看出版的年份和版次，甚至要考虑那年代的物价，这是个复杂的换算。他把两本书放到公平秤上，告诉我一斤二两，算我七块。我没明白，问他怎么算的。好像我在怀疑他的业界良心，他让我再看秤，指着上面的数字大声说：“六块一斤，十元两斤。”

这是让每个写作者都会心碎的一句话。我去过很多城市、很多书

店，我从没想过会在这里问出菜市场一样的口令——这书怎么卖的，多少钱一斤？而事实上，菜市场也很难找着比十元两斤更便宜的东西。猪肉十五元一斤，牛羊肉三十元一斤，香蕉苹果也不止这个价。真的，每个字要写多重才能生存？

我十四岁立志当作家，十八岁开始写作，小时候以为作家可以有很多种活法，像歌德那样高光，像卡夫卡那样阴暗，像拜伦那样多情，像福楼拜那样孤独，像格林那样居无定所，像厄普代克那样足不出户。他们都写过好书，都曾激励我前行，可我从来不敢想象，有一天这些大师的作品就像牛羊肉那样滴着血，放在秤上论斤卖。

对文学而言，这是最糟糕的时代，视听艺术更快捷、更准确地替代了文字阅读；人均每年读书不到五本，其中还算上中小学生的二十本教材；图书出版每年以百分之五十的速度向下递减；近十年的研讨会都在讨论文学是否已死，或是还有多久会死；那些剩下的作家，仿佛邪教成员一般稀少而古怪。这种种的一切让我在三十岁的时候开始质疑：最初的梦想是不是一个死胡同？十五年前王小波就自问《我为什么要写作》，他说他要做那个反熵的人，他认为他有文学才能，他要做这件事。他提醒过我们做这件事有多苦，只是他没说有那么苦，而且十五年后会更苦。

我于二〇〇四年出版第一本书，到现在正好十年，陆续出版几本长篇。或好或坏，但我一直在努力。有过一些吹捧之辞，说我如何坚持，如何有实力、有潜力，早晚成大器。这些恳请不要再讲，听来说起来

都像是酒醉之后的失败之音。说多了没意思，我肯定往前走。也有人劝我做些富贵事，反问我，继续写作有意义吗？难道写得过博尔赫斯吗？说这话的是前辈，我担心是好意，所以没翻脸离席。我想回答他，首先，我也不知道我下一部作品能不能写得过博尔赫斯，他站得再高也没挡着我的路；再说，就算写不过，就算一万个写作者才能顶出一个博尔赫斯，我起码可以为九千九百九十九个白骨贡献一个单位，不要那么怀疑地看着我，我没粉饰自己，总要有人做白骨。

这十年所有审判文学的研讨会我都没参加，我不相信文学会死，我不相信我的梦想是一个死胡同。没有理由，我必须信，因为只有相信这些，我才有力气干好这件事。也许这些可以解释，我为什么还要写作。这是文学最坏的时代，但也是最需要我们的时代，要是文学哪天真的守不住了，那我就做一个文学守陵人，告诉来往的后人，文学曾经葬在这里。

二〇一四年五月

白 烨：青春爱恋的诗性书写

（初版序）

蒋峰的作品，我看过的并不很多，但都留下了比较深刻的印象。我一直认为在人们习称为“八〇后”的这群年轻写手中，真正的文学才俊可能还没有完全凸显出来，或者说虽有所显露却被那些名气更大的偶像写手所遮蔽。现在好了，蒋峰携带着这部朝气蓬勃又元气淋漓的《淡蓝时光》来了，这在一定的意义上，彰显了或者预示着“八〇后”写作在文学意义上的真正崛起。

蒋峰是有备而来的，他在此前的长篇处女作《维以不永伤》和短篇作品集《才华是通行证》中，已经向人们显露出了他的不主故常的写作才情。比如在《维以不永伤》中，尝试主要以对话的形式构筑情节和叙述故事，并大胆采用第二人称“你”和第三人称“他”的视角转换和交叉叙事；比如在《才华是通行证》里，他以灵动的语言表达微妙的感觉，在实在的事象中寄寓飞扬的意象，都把一个生活的有心人和文学的发现者的良好素质表露无遗。有了这些有模有样的写作演练，蒋峰拿出有声有色的小说新作来，就是一件再自然不过的事情了。

说实话,《淡蓝时光》这部作品,故事说不上怎么曲婉,意致也谈不上怎么离奇。如要概述基本情节的话,那大致就是男主人公李小天在火车上邂逅女主人公笑笑后,两人由相识到相恋,而后又走向分手。而且,他们恋爱时不怎么热切;他们分手后也不那么悲切。但在这并不复杂的故事里,却自有一种引人的内力,几乎你一开读,就难以释卷,引动着你要一口气读完。检省一番之后,我发现那主要是出自于两个方面的缘由。

一是作品由人物性情的逐步袒露和生活底里的进而展示,一种让人既熟悉又陌生的生活情状扑面而来,引动着你不得不进入其中并探知究竟。踌躇满志又郁郁不得志的李小天,不能说没有追求,但常常是“有心栽花花不发,无意插柳柳成荫”。在某私企公司工作不顺心,有意以玩游戏而顺势辞职;有画画的爱好与天分,但画了不少,却一张也卖不出去。一事无成的他,在广州去往上海的火车上与笑笑不期相遇,这才使这个总带着“我往哪儿放”的疑问的小流浪汉,暂时找到了栖身的处所和感情的寄托。因而,笑笑在小天的青春之旅中,看似偶然遭遇,实则至关重要。他在与她的玩闹式交往中,既了解了对方,又反观着自身,既享受着被爱,又尽力去爱。尽管他们时时都还会有“孤独”的感觉,但更多时候笼罩他们的是相互的惦记,彼此的关爱。他们的这种同居生活,与其说是一种“试婚”,不如说是一种“试爱”,他和她在“试爱”中成长自己,也在这一过程中认识人生。这样的故事,在看似单薄之中自有生活之情趣和人生之意蕴,因而很引人咀嚼,也耐人寻味。

另一个是作品的语言由幽默的表述与反讽的内蕴相得益彰构成的独特魅力。蒋峰在他此前的作品中，已影影绰绰地显露出他的语言天赋和幽默个性，而在《淡蓝时光》一作中，这种独特才情更是表现得近乎淋漓尽致。如叙述文字中，常有一些让人意外又会心的句子，像“他决定一旦把这游戏通关他便毫不犹豫地放弃薪水辞去工作。”“我现在住在1306，打开窗户可以看到12层以下的北京。”而他的人物对话尤其是男女主人公之间的对话，差不多都像是斗嘴又逗趣的小品。如小天背着乘务员去抽烟，笑笑说“乘务员罚钱是有提成拿的”，小天立马回应道“据说举报的群众也有奖金”；为套近乎，小天对笑笑说“二十年来我第一次和你这么漂亮的女孩说话。你有二十吗？”小天向笑笑掏出身份证亮出自己“李小天”的名字时，笑笑打趣地说“我还以为是诱拐少女的假名呢，没想到没有创意的是你父母”。这些对话，在互相斗嘴之中，既有争强好胜，互不服输的成分，又有相互试探，拉近距离的意思。两个人就在这种斗贫又斗智中增进了了解，培植了友情，建立了互信。语言的质地，在很大程度上决定着作品的品位。蒋峰以他生动而有趣的语言，切近着真切而鲜活的现实人生，表述着真实而深切的人之情性，这种注重语言的涵盖力和表现力的努力，成就着作品的文学趣味，也成全着作者的艺术理想。于此，蒋峰就把自己和别的同龄写作者明显地区别开来，也把他自己在文学追求上的已有档位有力地提升了起来。

因为以上两个特点，《淡蓝时光》一作在蒋峰的创作中所具有的重要地位显而易见，在“八〇后”写作中具有的标志意义也不言而喻。

这部作品也许会逐渐走俏，销路看好，也许反应一般，销量平平。但这一切都并不那么重要，因为它原本并非冲着“消费”而去，而是为着“阅读”而来。一部出自文学新人的小说新作，值得一读，相当好读，还比较耐读，这就足够了。

写出这部作品的蒋峰是值得期许的，蒋峰也应该是不负众望的，我以为。

是为序。

二〇〇六年六月六日于北京朝内

张悦然：大声呼喊蒋峰

（初版序）

第一次见到蒋峰已经是几年前的事了。

那是个冬天，在北京。他还有些高中生的模样，青涩、欲言又止，但绝不允许别人将他看轻。

那一次我们的交谈全部是围绕阅读和写作的，彼此都很严肃，像猜灯谜一般交替询问对方读过某本书没有，是否喜欢某个作家的作品。

现在想来，有些好笑，此后我们就再也没有那么密集地讨论过文学。因为大家熟悉起来，成了好朋友，反而不好意思坐下来一本正经地聊创作、谈理想。那犹如对垒一般紧张逼人的谈话，已经夹藏进我们十八九岁的书页里，但蒋峰与人疏冷又固执的严肃面孔，好像一只晾不干的昆虫标本，鲜活一如那日。

我记得第一次见蒋峰时，他的长篇处女作《维以不永伤》还未写完，谈话中有一半话题是关于那本书的。

那时他在北京念大学，一面与学校严格的纪律作对，一面全神贯注地投入他的小说创作。我几乎没有听他提起还有什么其他爱好，除了读

书写作。我也没有听到他除了逃课、深夜爬起来摸黑写作、在稿纸上一遍遍誊写之外，他的生活中还有什么。他告诉我，这个小说在他的心中，酝酿许多年了。我看看他，那时他还只是个十八岁的少年。然而我很快发现，的确，他和他的主人公生活在一起，他之所以能够忍耐这空洞而煎熬的生活，在学校里尽量表现出平静与谦和，是因为他去了另外的世界，住在多年来一直困束他，他一定要写下来的小说里。

我一直记得那年的蒋峰，他内心有激烈的冲突，要不要写作，如何来写作等问题令他为难。《维以不永伤》像沉默少年在不见天光的幽深谷底用尽全身气力的一声叫喊。它短促而有力，好像要从喉咙里咳出血。

后来蒋峰便全然不顾地走上了他的文学道路，作品接连问世，得到的认可也渐渐多起来。他的生活仍旧有些动荡，离开北京，去了广州；离开广州，去了上海；离开上海，去了长沙；离开长沙，又去了北京……这期间我们见面并不多，但在他的作品里，我能够看到多了一丝丝光亮，便知道他的生活在逐渐变好，而蒋峰也正慢慢适应并享受自由创作的生活。但写作始终不会使人轻松。给我印象非常深的是，他在长篇小说《一、二》结尾这样写道：“到了没有，我的荣光。”

而这一次，他写了一个有关爱情和同居的小说，初看都是明快的生活片断，人物很少，线络简单——几乎不像蒋峰的小说。可是慢慢读下来，同居的小家宛如小小的舞台，不断有形形色色的人和事物出现，平静的生活就又起了波澜。

这恐怕是蒋峰最好读的一个小说，在写它的时候，蒋峰决定老老实实摊开双手，将一段值得怀念的生活奉上，与读者分享。因而他没有选择一个偏僻的角度，用繁复的叙述缓慢又悬念迭起地将一个沉重的故事慢慢展开。

如果说蒋峰从前一直是一个躲在窗后说故事的神秘人物的话，这一次，他打开门，请你进一次他的家。

这个少年一路不曾停顿地游走、找寻，这是他的第一个家。

虽然只有十一个月差七天，可是它曾让少年兴奋和满足，曾让他感到幸福。

是的，我相信是因为感到了幸福，因为值得怀念，所以蒋峰才决定写下这个离他很近的故事，短暂地放弃一下他那神秘说书人的身份。

事实上这篇小说并没有在谈爱情，虽然男女主人公的确在恋爱。爱情只是一段生活的标识——还会有什么能像爱情这样琐碎，却无处不在地渗进生活的各个领域呢？这是一段短暂的稳实的生活，甚至没什么重大事件发生，除却一些小小的悲欢离合。但它又牵引着千头万绪，可以连接延伸下去的故事，许许多多。这是一段过渡的生活，犹如冬日的湖面，爱情便是表层冻结的冰，它有一种伪饰的平静。但我愿意相信，平静或许是假的，但幸福却真的存在过。

在这篇小说中，蒋峰狡黠地将《树上的岁月》《呼喊特丽莎的人》等外国作家的名篇的名字嵌进去，不动声色地继续向他心爱的大师们致敬。而蒋峰是一个一直呼喊“幸福”的人，可他不过是叶公好龙，“幸

福”真的有了，他却又会害怕，会再挣脱着逃离。

我很喜欢他提到《树上的岁月》的那一段：男主人公看到小猫在树上爬行，经过他家的窗户，小声说道：留在我家吧。我从这中间找到了最浓郁的眷恋，找到了一个不可能停留的浪子那一刻因为这个家而感到的幸福。

我应当为蒋峰找到过他的家感到高兴。当然，他必然会失去它，因为路还太长，他是那树上的猫儿，怎么可能才走了几步，就停下来呢？但最初的眷恋有多宝贵，没有人可以做出衡量，而幸福感将更难产生，家也不会有最初的那样温暖。所幸蒋峰留下了此篇，这段从春天里穿行的光阴，幸福感曾那么真实地降临，犹如三月的小雨沙沙摩挲着脸庞。还有那么渴望爱的眼睛，一丝还未变老。

蒋峰说，他一直希望有人能大喊他的名字，那也许意味着为他注入一股巨大的力量，意味着他被需要、被关注。故将本序原定标题《呼喊幸福的人》改为《大声呼喊蒋峰》。

也好，我心想，若是这个始终游荡的人有一天走得太远了，我们可以这样呼喊他，他便能找到回来的路，回到我们中间来。

于二〇〇五年十一月四日凌晨新加坡

I

他再也不想在广州继续工作或者是恋爱了。

从这一天往上数，上一个女友在情人节那天离开他的时候，李小天就开始思考纸牌游戏中的规则与潜规则。前女友骂他自私残忍无情，在电话里大喊他要是在面前的话一定要抽他两个耳光。他谨慎地保持沉默，他没觉得自己怎么会有这么多毛病，他反而认为自己很聪明，有才华、有幽默感，由此他觉得上天就应该把线的另一头系在一个更漂亮的女孩头发上。然而事实却是，分手后，线的一段始终悬在半空。他给北京的朋友发邮件说他感觉自己像一特好看飞得特高的风筝，人人在下面仰头望天却没有一个人想接过来放。刚发送成功他就明白自己又在说傻话了，结果也是如此，他朋友不知从哪儿找来一张他所见到的最寒碜的风筝照片作为回信。朋友建议他玩连连看吧，照片下面一行话写着——王子连公主，萝卜连白菜，反正那是个和谐的乌托邦。

于是他把单身以及不再画画导致的过分精力全都倾注在人家五六天就设置好的游戏中，早上八点钟一进公司打开电脑，他就沉迷于此，直到傍晚六点半公司电闸一关，他才恋恋不舍地从十七楼下去。给人家配对的感觉并不算坏。他在想月老是不是也因为百无聊赖才选此职业。强烈的孤独让他越来越怨天尤人，有天夜里他甚至大叫起来，他再也不想把时间都消磨在一个都快坐黑了的椅子上。他决定一旦把这游戏通关他便毫不犹豫地放弃薪水辞去工作。

他每天努力工作六百三十分钟，连连看仿佛是吻不到的恋人，老是在接近幸福的一刻被打断。最近的两次中断，前次是由于老板的突袭使他慌乱中关了游戏，后一次则因为停电，那天下午他们破天荒地放了假。

睡觉的时候他习惯性地十指对接，乘地铁时他想到要使车里不那么拥挤，唯一的办法就是把同一种人连起来拖出去。那天在电梯里，七楼、十一楼、十二楼、十四楼，各下去两个，他看着电梯上升的数字，回头对陌生女孩说，现在，就只剩下我们两个了，不是吗？

女孩警惕地向后退了一步。他还是莫名其妙地跟她到二十三楼再下回十七楼。

总要想个解决的办法，他想，要是一辈子过不了关呢？他可不能一直这么心安理得地拿薪水。他以六万的年薪算了笔账，他一辈子就这么被三百万买下来了。

他在最后一天为游戏下载了一些简体补丁。他认为自己了解每个怪物的形状及名字，虽然那些昵称都是他想出来的。因此他已经习惯于边玩边十分女气地自语。

他用余光看到老板进来后就没再说话，不过老板很快就消失在他的视线外。

今天怎么没看到小恐龙，他又癫狂起来，七星瓢虫也没看着。

他听到身后有浓重的呼吸声，终于他知道为什么在视野的范围看不到老板。还好，今天动物聚会来得并不多，他硬着头皮连完最后一击。

他回头看了看老板。天太热了，他说，不做点什么我会晕倒在这里。

我想和你谈谈。老板把他叫到了办公室。你觉得我每天花五百块钱雇你玩游戏，合适吗？

不合适，他很清楚怎么回答反问句，所以我想辞职。

为什么？老板太客气了，至少装出一副令小天满足的惋惜。

如果这是他唯一的一份工作，那一定是碰上最好的老板了。虽然只给他结算了半个月的工资，那总比扣掉他的抵押金强。下电梯的时候他碰上了一件他从来没有注意过的怪事，从十四楼、十二楼、十一楼、七楼各进来两个人。

那我往哪放？他挤在角落里想。

以每刻钟为单位他制作了一份周密的时间表来享受他在广州那间地下室的生活。可是辞职的三个星期全被那个叫幻影幽语的网友打乱，每天在电脑前与她进行十六个小时的网恋。一切都如见鬼着魔一般，居然只因为那边谈及见面的一句话，他就轻飘飘地买了一张从广州奔向上海的火车票。

不过一上火车他倒是把精力暂时放在了17号的那个女孩身上。他塞给18号中铺五十块钱，悄悄和他换了位置。

晚点会下雨，他主动过去说。

她的目光从窗外转移到小天的脸上，看了看他，又转了回去说，你听的是哪个省的天气预报？